

证券代码：836193

证券简称：瑞一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瑞一科技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纪逸颖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运营情况、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3）。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并作出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55,457,604.1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05,586,695.08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80,973,000 股，拟以应分配股数 80,973,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2,389,2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4 年度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1883 号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